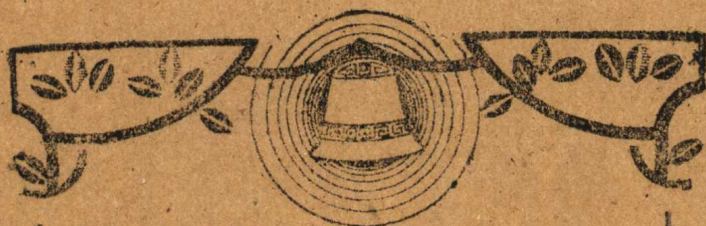


當代名人傳記

甘地傳

葉楚儉 主編
陳立夫 編譯
南柳如 編譯
正中書局印行

教專



版 權 所 有
翻 印 必 究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九月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四月五版米紙本

甘 地 傳

全一冊 改正定價國幣一元七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主	編	編	發	印	發
者	譯	者	行	刷	行
陳	南	吳	人	所	所
葉	柳	乘		正	正
楚	如	常		中	中
立				書	書
夫				局	局

(501)

序言

關於甘地的記載和敘述的文字，散見於雜誌刊物者已經不少。甘地的名字，對於我們中國人好像比任何外國名人的名字都要熟悉些。一般的人，聽到了「甘地」兩個字，充其量也不過知道了甘地的「不抵抗」。甘地的全部思想是什麼？甘地的平生行動怎樣？甘地何以會變得如此爲世人所知？甘地的不抵抗主義究竟是怎樣一種主義？……詳細地這樣問起來，我相信，能夠全部答得出來的未必很多吧。

不說別的，祇就「不抵抗」三字說，就是常爲吾人所誤解的。如果照字義來解說，「不抵抗」者祇是單純的不抵抗而已，並沒有什麼其他的意義。可

是，甘地的不抵抗並不是這樣簡單的。甘地的不抵抗主義有內容，有策略，不祇是單純的「不抵抗」。從某種意義上說起來，甘地的不抵抗正是其「抵抗」。他用不抵抗主義作為「抵抗的手段」，對付他的敵人，他的敵人是英國，大家都知道是那個老牌的帝國主義，但當甘地實行不抵抗主義時，卻也會弄得一無辦法。所以，甘地的不抵抗主義同一般的「不抵抗」比起來，又是大不相同的。一般的不抵抗是把國王拱手讓人，而甘地的不抵抗卻是向敵人擲了許多無形的有力的炸彈，使英帝國主義不敢馬上把印度滅掉，而知所恐懼。其結果上，就顯然有如此的分別。

往往有些人，以為甘地也是不抵抗的，便以為甘地真是單純的不抵抗。這真是大錯而特錯。但，我可肯定的說，抱着這樣錯誤見解的人並不是沒有，而且，我相信必定是很多的。不知道甘地，倒沒有什麼大了不得；但知道了他的名字而不能認識他。卻是極不痛快的事。因此，編一本甘地的傳記，獻給那些

誤解他的人們使從此得到認識；或獻給已經約略認識他的人們，使更進而了解其一切，這，未始不是一件迫切的事吧。那麼，此書之編，本意也就在這裏了。

至於要使讀者從甘地一生行動上，學得些什麼，或從印度的革命，回顧到我國的墮落等等，尚爲餘事。

甘地的傳記，出版的很不少。法國文豪羅曼羅蘭就寫過一本；但這裏根據的是甘地的同志安特烈（C. F. Andrews）所編的甘地自己的故事（“Mahatma Gandhi: His Own Story”）。這裏面的章段，都是甘地自己所寫的許多文章，安特烈不過盡了拼湊的義務罷了。甘地是一個極端坦白的人，從他生平行動上可明白地看到，他所述所寫，當然決無什麼隱蔽，而「知己者莫如己」，從他的自白裏，或可比別人寫的更明白，更真切地看到他的全形相。雖然這書內彼多宗教的色彩，但這正是甘地的特色，不足病的。

目次

第一章 家世 幼年 學生時代……………一

很有能力的氏族——曉章宗教的父母——十三歲結婚——吃肉的故事——悔過書

第二章 進大學 到英國留學 返國……………二三

一段格言——學習英國禮貌——研究各種宗教——決心做一個改革家——大膽

第三章 到南非洲 再回國……………四五

歷盡侮辱——第一次演講——養成自信力——為印度人民服務

第四章 杜爾本的毆打……………六一

歐洲人的動怒——總監夫人的解圍——原有那些無智的人們

第五章 救護與治疫……………七五

主戰——組織救護隊——努力新聞事業——救護黑死病

第六章 非力司村的建設 蘇魯人叛變 禁慾……………八九

羅斯金的教訓——同情蘇魯人——堅決的茹素……………一〇三

第七章 消極抵抗與不合作運動之出發和勝利……………一〇五

用精神感化孩子——禁食的實行——婦女參加奮鬥——全部逮捕——罷工——目的……………一一一

總綱……………一二

第八章 第二次消極抵抗與不合作運動和社會事業改革……………一二八

同印度——運動的全部勝利——在松班萊的調查——廢除不合法制度——大病……………一三三

第九章 洛拉法案和不合作運動……………一四六

吃羊奶的習慣——「真理之力」的運動——與回教徒合作——最近……………一五三

目次

第一章 家世 幼年 學生時代

一個瘦弱得像猴子一樣的，一具小小圓形的面孔，禿的頭頂，兩個凸出的大黑眼珠；有時頭上戴一頂白色小帽，身上穿一襲白色的粗布衣，赤着腳；吃的是飯和果實之類，飲的只是清水；睡覺的場所只是地板——他不常睡，老是

不斷地工作；他好像絕不留意他的軀體。他的態度，是仁慈虔敬，溫和平靜，他的表情，是忍耐和愛，他像孩童一般天真；無論對什麼人——即使是敵人，也是這麼一副不變的神氣和態度。

表面上看他，像是個怯弱的無決斷的人。然而，他內面卻具有一般不可屈服的精神。沒有妥協，也不掩藏過失，更沒有一切詭計和權術；任何事情，究其實在，不愛以口才動人的雄辯，煩厭那些贊頌他的人們，像避開蒼蠅一般，然而他接近民衆，如蜂之附蜜。他不願登在多數的人羣中，他喜歡在少數人中間，才覺得舒適。……

這個人，是什麼人呢？……就是那鼓起了印度三萬萬人民的革命，動搖了英帝國主義的根基，而把過去二千年所積聚的最強的宗教原動力，引入於人類的政治中的一個奇特人，被稱為「聖雄」的甘地。

他的真名字是：甘地摩罕達司卡萊正德 (Mohandas Karamchand Gandhi)。一八六八年十月二日，他於印度一個叫做坡班達爾 (Porbandar) 的地方出世。這坡班達爾，是印度西北部一個半獨立省，在奧曼海岸邊的一個城邑。

它另外有個別名，叫「白城」。

甘地的宗族，是個很有能力的氏族。勇敢而活潑，富有政治手腕，虔敬，崇尚實際，具有商業的技能，……是甘地一族的特長。他的祖上，連續做過三代的首相。

甘地的祖父，是坡班達爾土的宰相，是個有膽識的人，有主義的人。但後來因了某種政治紛擾而被迫離開坡班達爾，到另外一個地方（Tunagadi）去躲避。那個地方的長官，收留了他，但他卻用左手向他們行禮。大家責他不恭敬，他卻凜然地回答說：「我的右手已經爲了坡班達爾而保留了。」

祖父生平結婚兩次，和前妻生四子，和後妻又生兩子——他一共生了六個兒子。因此，兒子既多，母親亦異。六個兒子之中，最幼的第二個叫做加巴甘地（Kaba Gandhi），就是甘地的父親。

父親亦很弱，也是有名望的人物。他做過坡班達爾的宰相，後來同乃父

甘 一樣，失敗於朝廷，到那扎科（Ezra）去，又做宰相。被那扎科的國王所崇
敬，爲了報答他的功勞，把廣大的土地賜給他。他因爲不是希望財富的人物，
所以固辭不受。最後因爲親戚友人之環請，才受了一些。

有一次，有個英國政治顧問向國王讒誣，他聽見了便大怒起來，把那顧問
大罵一頓。那顧問是很有權力的，見他如此不顧情面，當然也不肯示弱，就立
意要他陪罪；但他決意不肯。於是顧問就把他拘捕起來，在樹下拘留了幾個鐘
頭，要他陪罪之後才能釋放，但他無論如何不理，寧願被拘留在那裏。結果，
那個顧問也沒有辦法，祇得無條件的將他放了。

甘地的父親是有着剛毅的性格，嚴格的宗教心，忠於國家和王上，並且愛
護家族的人；但性情則很急躁。他連續結婚過四次，第一第二兩次結婚生了兩
個女兒。過了四十歲時，娶最後一個妻子，這就是甘地的生母。她生了一女三
子，就是甘地及其兄弟們，甘地是最小的一个。

甘地的母親叫做蒲麗比 (Putlibai)，是個聖潔的女人。這，給了甘地很

大的感應。她對於宗教的虔誠，實不可多見。如有一日沒有禱告，她便不肯進食。每天總到廟宇裏去參拜，尤其是禁食的禮節，從不遺忘。往往許下了極難奉行的願，卻奉行不怠。有一次，她患了病，但她仍不間斷她禁食的願，連續禁到二三次，每天祇吃一次，有時竟完全斷食。有一回，他許了一個特別的願，說：「太陽不出來就不進食。」可巧這天是雨天。甘地等小孩子聽見母親這樣，便儘量望着天，希望太陽出來，立刻讓母親看見，俾得進食。但等了大半天，終於不見太陽出來。直到將近傍晚時候，纔看見太陽微微的現出來，便奔進去叫母親，可是當母親走到外面時，太陽又躲進雲端裏去了。母親淡然的

說：

「沒有關係，上帝不許我就進餐，也不要緊的。」

說完仍復做她的工作去。——就這樣活餓了一天。

甘地母親的慈善的心腸，又是特別的。她往往傾其所有的去周濟一些不幸的人們。附近的人，都稱她是一個好人。她是一個模範的印度婦人，她也很有才識，讀過書識得字，懂得國家大事；經典的誦讀，是永不間斷的。

甘地的家庭，原很富裕，但因父親都樂於濟助人家，往往毫不顧恤的施捨于人，所以沒有留多少產業給甘地。

甘地就在這樣的父母，這樣的家庭環境中過其幼年時代。

到他七歲的時候，進了小學校。後來不久，父親離開坡底達耐到那扎科去做官，全家都搬去，甘地也就轉學到那扎科的小學校裏去讀書。在這小學校裏，同其他的學生一樣，甘地是個平凡的學生，沒有什麼可以記述的。但有一件事，卻須得註一筆。

甘地在那嚴格的印度教的氛圍氣中出生，習得了儀式、禮拜及其理論和教義。不殺生，是印度教的第一教義。但到了那小學校裏，所碰到的同學，卻

大都是輕蔑宗教的人，有着極濃厚的相反的傾向。甘地漸被薰陶，對於宗教，也就懷疑起來了。對於宗教的動搖，是甘地一生中第一件值得記錄的事。

甘地到十三歲時，就結了婚。這樣「例外」的早婚，是當時普遍的風俗。

那時甘地的兄弟三人中，大哥早已結了婚；其二哥與堂兄弟，父母與伯叔決計同時都給他們結了婚。他們只爲了方便和經濟，沒有替孩子的幸福著想。當時甘地只知道結婚是件好玩的事，卻不知其他。

甘地印度人結婚並不是一件簡單的事。新娘和新郎的父母，常常在兒女婚嫁的事情上，弄得使他們自己破產。他們浪費他們的資產和時間，花費好幾個月的功夫採辦新婚的衣飾，積蓄起許多金錢來請親友們大吃喜酒。每家都想拚命勝過了對方，準備許許多多各式各樣的衣飾和酒席。婦女們都大聲亂唱，唱得使她們左右鄰舍都覺得騷擾不寧。而左右鄰舍呢，卻都很安靜地忍受一切喧囂胡鬧，這是表示新婚宴後的餘興呀，因爲他們知道自己將來兒女婚嫁時也是要這

甘地的。甘地的老前輩，都覺得不如把這一種麻煩的事合併起來舉行一次。因為這麼一來，費用就比較少些，而場面卻比較更大了。因為如果不分三次來化費，金錢自然就使用得痛快啦。所以他們就決定替三個兒子同時完婚了。

甘地的父親因為公事忙，一直到他兒子及姪兒的婚期很近的時候，才能從任上趕回，那扎科國王命他乘特備驛車回鄉，可縮短兩天的路程。坡班達爾離那扎科一百二十哩，普通車子走起來要走五天。甘地的父親乘特別驛車，三天之內就可以趕到了，但是驛車在第三站上翻倒啦，他受了重傷。他抵家時，全身裹着繃帶。一家人對新禧典禮的豪興都被掃去了一半，但是婚禮卻勢在必行。因為婚期怎麼能夠變更呢？當時甘地年幼，只知道新婚只是件好玩的事，卻想不到爲他那受了重傷的父親擔憂呵。

甘地結婚的時候，甘地已由小學升入中學了。上中學第一年，甘地很愛。甘地很愛師長的喜愛。每一次學校發給成績報告單時，總使他

的父母很歡喜。因為成績常是很好。

在中學裏，甘地並不過分重視自己的智力，倒竭力於保守他的人格。他力於不犯過失。犯了小小的過失時，就會流淚。他不堪受師長的責備。受了責備時，他老是哭泣。他並不是爲了所受的刑罰的難挨而哭泣，是爲了別人都以爲他罪有應得，故而難過。

有一次甘地因了遲到之故被罰。他自小就畏畏縮縮，對於運動和遊戲，是不喜歡的。他在學校裏，沒有參加過什麼球類等的運動。當時他有一個錯誤的觀念，以爲學校裏的運動和教育毫無關係。因此，他的身體，是一向很孱弱的。校裏的教師，看透他這種特性，常常給予勸告，叫他多多的運動。當時甘地的父親在家病着，甘地爲了要時常去服侍他，便請求教師，免他的體操課。但教師不允。而剛巧有一次上體操課，甘地因爲沒有時計，而那天天氣又恰巧陰沉，以至於弄錯了時間，到學校時，體操課已經過去了。於是甘地缺了

課。第二天，教師發見了甘地的缺課，就向他質問。他據實把原因說了。但教師不相信，說他撒謊，有意逃避不上課，並且罰他納一筆小罰款。這個受冤屈的甘地登時就向教師大哭起來，因為他覺得無端被定了說謊的罪，是非常傷心的事。從此以後，他又猛然覺悟，要避免被人誤解，第一還要平時不把缺點給人看出纔行。他想：從此做一個真誠、謹慎的人吧！

後來因為父親的請求，校中纔允許免除甘地的體操課。但甘地並不就此一生與體操絕緣。反之，到他知道了運動對於身體有益時，他就自動開始了步行的習慣，作為運動。這運動，一直到現在，甘地還是實行着。

和體操一樣，學校功課中，書法一門也很使甘地討厭。他起初以為書法的好壞，和一個人的教育沒有關係。直到後來看到人家寫得一手優秀的美麗的字體時，纔有點羨慕起來，猛覺自己先前的錯誤，然而要想補救，已經太晚了。

學校裏的功課，英文、數學，……甘地的成績都很好；獨有梵文很難，則